

宁安市民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宁安市民政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宁安市民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宁安市民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宁安市民政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宁安市民政局隶属于行政部门，主要职责包括：

（一）根据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民政工作法律法规政策，拟订民政工作有关政策标准和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二）负责民办非企业登记和年度检查；监督社团活动，查处社团组织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而以社团名义开展活动的非法组织。

（三）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指导村（居）委员会换届选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工作，推进婚姻习俗改革。

（六）拟定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宣传殡葬改革方针、政策，推行火葬，改革土葬，破除封建迷信，改革旧的 丧葬习俗。承担公墓墓规划、建设、管理服务及辖区内平坟还田、平坟还林等工作职能。

（七）主管行政区划工作；负责乡（镇）的设立、撤销、调整、命名、更名和界限变更的审核报批；负责乡行政村、区划调整的审核报批工作。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我市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十）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收养登记及监督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信访工作；负责做好我市民政服务对象信访接待和处理工作。

（十三）拟订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市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十六）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市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 与市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民政局会同市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宁安市行政区划图。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参公事业单位0家，事业单位1家本部门中，名单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宁安市民政局	行政单位
2	宁安市殡葬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宁安市民政局部门编制总数为20个，其中：行政编制6个，事业编制14个，工勤编制0个。实有人员43人，其中：在职人员20人，离退休人员23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0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1人，离退休人员减少1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宁安市民政局部门预算包括宁安市民政局本级以及所属1家预算单位的汇总预算。

第二部分 宁安市民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24.7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2.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8.9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3.1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724.75	本年支出合计	6724.7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6724.75	支出总计	6724.75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724.75	6724.75	6724.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6	民政局	6724.75	6724.75	6724.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6001	宁安市民政局	6544.75	6544.75	6544.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6002	宁安市殡葬服务中心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合计	6724.76	400.43	6324.3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2.63	368.30	6324.33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1.25	0.00	21.25	0.00	0.00	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5	0.00	21.25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51.68	349.83	1.85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36.13	336.13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55	13.70	1.8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7	18.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7	18.47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45.45	0.00	245.45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37.05	0.00	37.05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08.40	0.00	208.4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29.00	0.00	829.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29.00	0.00	829.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534.18	0.00	3534.18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609.00	0.00	1609.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25.18	0.00	1925.18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03.30	0.00	103.3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8.30	0.00	98.3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565.00	0.00	1565.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84.00	0.00	184.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81.00	0.00	1381.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0	0.00	24.3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0	0.00	24.3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96	18.9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96	18.9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3	18.7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7	13.1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7	13.1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7	13.17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724.75	一、本年支出	6724.7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724.7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2.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8.9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3.17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6724.75	支出总计	6724.7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724.76	400.43	380.51	19.92	6324.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2.63	368.30	348.38	19.92	6324.3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1.25	0.00	0.00	0.00	21.2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5	0.00	0.00	0.00	21.2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51.68	349.83	329.91	19.92	1.85
2080201	行政运行	336.13	336.13	329.91	6.22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55	13.70	0.00	13.70	1.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7	18.47	18.4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7	18.47	18.47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45.45	0.00	0.00	0.00	245.45
2081001	儿童福利	37.05	0.00	0.00	0.00	37.05
2081002	老年福利	208.40	0.00	0.00	0.00	208.4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29.00	0.00	0.00	0.00	829.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29.00	0.00	0.00	0.00	829.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534.18	0.00	0.00	0.00	3534.1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609.00	0.00	0.00	0.00	1609.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25.18	0.00	0.00	0.00	1925.18
20820	临时救助	103.30	0.00	0.00	0.00	103.3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8.30	0.00	0.00	0.00	98.3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00	0.00	0.00	0.00	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565.00	0.00	0.00	0.00	1565.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84.00	0.00	0.00	0.00	184.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81.00	0.00	0.00	0.00	1381.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0	0.00	0.00	0.00	24.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0	0.00	0.00	0.00	24.3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96	18.96	18.96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96	18.96	18.96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3	18.73	18.73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23	0.23	0.23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7	13.17	13.1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7	13.17	13.1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7	13.17	13.1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0.42	380.50	19.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2.53	352.5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2.91	262.91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262.91	262.9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3.34	43.34	0.00
3010201	津补贴	41.42	41.42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92	1.92	0.00
30103	奖金	5.69	5.69	0.00
3010301	奖金	5.69	5.6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47	18.4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2	8.72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8.66	8.66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6	0.06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0.23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23	0.2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7	13.1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2	0.00	19.92
30201	办公费	3.00	0.00	3.00
30208	取暖费	7.97	0.00	7.97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7.97	0.00	7.97
30228	工会经费	2.68	0.00	2.68
30229	福利费	0.05	0.00	0.05
3022901	福利费	0.05	0.00	0.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2	0.00	6.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97	27.97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2	退休费	17.96	17.96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15.20	15.20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2.76	2.76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01	10.01	0.00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9.93	9.93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8	0.08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324.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0
30201	办公费	21.25
30202	印刷费	0.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1.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01.23
30306	救济费	6111.8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4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宁安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6324.33	6324.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工作运转经费	宁安市民政局	21.25	21.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公务用车	宁安市民政局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宁安市民政局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宁安市民政局	509.00	50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支出	宁安市民政局	60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宁安市民政局	84.00	8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高龄津贴	宁安市民政局	189.40	189.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孤儿基本生活费	宁安市民政局	24.80	2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专项业务费 项目	临时救助资金	宁安市民政局	48.30	48.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生活 救济补助资金	宁安市民政局	24.30	24.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宁安市民政局	295.18	295.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宁安市民政局	581.00	58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贫困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	宁安市民政局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宁安市民政局	320.00	3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黑财指（社）[2023]53号中央 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宁安市民政局	3606.25	3606.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孤儿基本生活费							
主管部门		宁安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民政局							
填表人及联系电话		张培英8238518		项目期		2023年1月-12月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4.8		年度资金总额:		24.8	
		1、财政拨款数		24.8		1、财政拨款数		24.8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4.8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4.8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2、非财政拨款数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项目入库阶段填报)				年度目标(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阶段填报)			
		对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进行基本生活费的发放,提高基本生活水平。				对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进行基本生活费的发放,提高基本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24.8万元	经济成本	24.8万元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散居孤儿数量	≥31人	数量指标	散居孤儿数量	≥31人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量	≥15人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量	≥15人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基本生活费	100%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基本生活费	100%	
				及时按月发放基本生活费	≥90%		及时按月发放基本生活费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日常生活质量	有所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日常生活质量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儿及监护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儿及监护人满意度	≥95%	

注:具体填报要求参照《宁安市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宁安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民政局								
填表人及联系电话		李文龙8238688		项目期		2023年1月1日至12月30日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8.3		年度资金总额:		48.3		
		1、财政拨款数		48.3		1、财政拨款数		48.3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8.3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8.3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2、非财政拨款数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项目入库阶段填报)				年度目标(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阶段填报)				
		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且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的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				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且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的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成本指标		48.3万	经济成本	成本指标		48.3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发放量		>1500人次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发放量		>1500人次
				采购大米数量		3万公斤		采购大米数量		3万公斤
				采购面粉数量		3万公斤		采购面粉数量		3万公斤
			质量指标	发放临时救助资金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发放临时救助资金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发放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按期发放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给予困难家庭或个人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		优	社会效益指标	给予困难家庭或个人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		优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优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人员满意度		100%		
注:具体填报要求参照《宁安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生活救济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宁安市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宁安市民政局					
填表人及联系电话		李文龙8238688		项目期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0日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4.3		年度资金总额:	24.3		
	1、财政拨款数	24.3		1、财政拨款数	24.3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4.3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4.3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2、非财政拨款数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项目入库阶段填报)				年度目标(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阶段填报)		
	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生活救济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生活救济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成本指标	24.3万元	经济成本	成本指标	24.3万元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生活救济补助资金人数	38人	数量指标	发放生活救济补助资金人数	38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生活救济补助资金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生活救济补助资金合格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生活救济补助	优	社会效益指标	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生活救济补助	优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95%	
注:具体填报要求参照《宁安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公章) :

单位负责人 (签字) :

项目名称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主管部门		宁安市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宁安市民政局							
填表人及联系电话		徐冬影 0453-8235235		项目期		2023.01.01—2023.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95.18		年度资金总额:		295.18	
		1、财政拨款数		295.18		1、财政拨款数		295.18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95.18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95.18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2、非财政拨款数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 (项目入库阶段填报)				年度目标 (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阶段填报)			
		规范农村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得到有效保障。				规范农村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295.18万元	经济成本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295.18万元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5932人	数量指标	享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5932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农村低保保障资金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农村低保保障资金合格率	≥9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按时发放率	≥90%	时效指标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按时发放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5%			

注:具体填报要求参照《宁安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主管部门		宁安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民政局							
填表人及联系电话		曹晶 8238518		项目期		2023.1-12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81		年度资金总额:		581	
		1、财政拨款数		581		1、财政拨款数		581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81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81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2、非财政拨款数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项目入库阶段填报)				年度目标(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阶段填报)			
		对符合条件的特困人员切实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属地管理,分级负责,严格规范,高效便民,维持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质量。				对符合条件的特困人员切实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属地管理,分级负责,严格规范,高效便民,维持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581万元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581万元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人数	≥1474人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人数	≥1474人	
				足额发放基本生活费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基本生活费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按期发放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弱势群体生活质量有所提升	优	社会效益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特困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特困人员满意度	≥90%	

注:具体填报要求参照《宁安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宁安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民政局						
填表人及联系电话		赵立颖 0453-8238521		项目期		2023.1.1--2023.12.3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20		年度资金总额:		320	
	1、财政拨款数		320		1、财政拨款数		320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320.00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320.00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2、非财政拨款数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项目入库阶段填报)				年度目标(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阶段填报)			
	发放当地残疾人两项补贴,保障残疾人日常生活,让残疾人生活得到基本保障。				发放当地残疾人两项补贴,保障残疾人日常生活,让残疾人生活得到基本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320.00万元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320.00万元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困难残疾人补贴人数	≥40000人	数量指标	发放困难残疾人补贴人数	≥40000人	
			足额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合格率	100%
			项目按期发放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发放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日常生活保障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日常生活保障	有所提升	
			享受残疾人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残疾人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注:具体填报要求参照《宁安市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重度残疾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宁安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民政局							
填表人及联系电话		赵立颖 0453-8238521		项目期		2023.1.1--2023.12.3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9		年度资金总额:		509	
		1、财政拨款数		509		1、财政拨款数		509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509.00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509.00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2、非财政拨款数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项目入库阶段填报)				年度目标(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阶段填报)			
		发放当地残疾人两项补贴,保障残疾人日常生活,让残疾人生活得到基本保障。				发放当地残疾人两项补贴,保障残疾人日常生活,让残疾人生活得到基本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509.00万元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509.00万元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重度残疾人补贴人数	≥50900人	数量指标	发放重度残疾人补贴人数	≥50900人	
				足额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合格率	100%
				项目按期发放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发放完成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日常生活保障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日常生活保障		有所提升
				享受残疾人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残疾人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注:具体填报要求参照《宁安市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		宁安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民政局							
填报人及联系电话		关宇8235232		项目期		2023-01-01--2023-12-3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0.35		年度资金总额:		0.35	
		1、财政拨款数		0.35		1、财政拨款数		0.35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0.35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0.35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2、非财政拨款数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项目入库阶段填报)				年度目标(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阶段填报)			
		保障全局基本开销,维持其工作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提高服务质量。				保障全局基本开销,维持其工作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提高服务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成本支出	0.35万元	经济成本	成本支出	0.35万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	5次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	5次	
				工作质量	增强		工作质量	增强	
			质量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质量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职工工作积极性	优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职工工作积极性	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95%	
		注:具体填报要求参照《宁安市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省级财政部门		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省民政厅
年度总体目标	<p>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 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p> <p>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 合理确定保障标准。</p> <p>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 实现及时高效, 救急解难。</p> <p>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 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p> <p>5. 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专业服务, 确保其健康成长。</p> <p>6. 对存在流浪风险的未成年人开展摸底排查、家庭监护评估、监护监督等工作, 为期提供临时照料、医疗救治、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社会融入、家庭关系调试、法律援助等专业服务, 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外出流浪。</p> <p>7.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 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 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次	适度提高
			救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95%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符合条件困难群众纳入救助范围	≥90%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	≥85%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稳步提高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稳步提高
			临时救助标准	按规定执行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	不低于上年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92%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时效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要求当天登记救助率	≥95%	
		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成本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执行当地支出标准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为自愿前来救助站或由公安等部门护送至救助站的传销解救人员、打拐解救人员、家暴受害者等提供临时救助服务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宁安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民政局							
填表人及联系电话		刘贺8235227		项目期		2023-01-01--2023-12-3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1.25		年度资金总额:		21.25	
		1、财政拨款数		21.25		1、财政拨款数		21.25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1.25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1.25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2、非财政拨款数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项目入库阶段填报)				年度目标(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阶段填报)			
		保障全局基本开销,维持其工作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提高服务质量。				保障全局基本开销,维持其工作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提高服务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成本支出	21.25万元	经济成本	成本支出	21.25万元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持基本工作运转人数	56人	数量指标	维持基本工作运转人数	56人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增强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增强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质量	优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质量	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95%			

注:具体填报要求参照《宁安市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贫困失能老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宁安市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宁安市民政局								
填表人及联系电话		赵立颖 0453-8238521		项目期		2023.1.1--2023.12.3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9		年度资金总额:		19		
		1、财政拨款数		19		1、财政拨款数		19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9.00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9.00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2、非财政拨款数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项目入库阶段填报)				年度目标(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阶段填报)				
		完善我市社会养老服务保障体系,建立生活困难的失能老年人基本生活保障长效机制,提高失能老年人生活质量。				完善我市社会养老服务保障体系,建立生活困难的失能老年人基本生活保障长效机制,提高失能老年人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19.00万元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19.00万元
								指标2: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指标1:		
								指标2: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1:			
							指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2350人次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2350人次
								指标2: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足额发放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发放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贫困失能老人生活需求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贫困失能老人生活需求		有所提升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老人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老人满意度		≥90%		
注:具体填报要求参照《宁安市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高龄津贴						
主管部门		宁安市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宁安市民政局						
填表人及联系电话		法元福 0453-8238688		项目期		2023.01.01--2023.12.3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89.4		年度资金总额:		189.4	
	1、财政拨款数		189.4		1、财政拨款数		189.4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189.4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189.4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2、非财政拨款数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项目入库阶段填报)				年度目标(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阶段填报)			
	建立保障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需求的长效机制,提升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				建立保障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需求的长效机制,提升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189.4万元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189.4万元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18000人次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18000人次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发放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高龄老人生活需求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高龄老人生活需求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老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老人满意度	≥95%		
注:具体填报要求参照《宁安市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支出					
主管部门		宁安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民政局					
填表人及联系电话		徐冬影 0453-8235235		项目期		2023.01.01--2023.12.3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6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		
	1、财政拨款数	600		1、财政拨款数	600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00.00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00.00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2、非财政拨款数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项目入库阶段填报)				年度目标(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阶段填报)		
	对宁安市家庭人均收入低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贫困群众发放保障资金,实现应保尽保。				对宁安市家庭人均收入低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贫困群众发放保障资金,实现应保尽保。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600.00万元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600.00万元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11160人	数量指标	享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11160人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城市低保保障资金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城市低保保障资金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弱势群体的基本生活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弱势群体的基本生活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城市低保保障资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城市低保保障资金满意度	≥95%

注：具体填报要求参照《宁安市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主管部门		宁安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民政局							
填表人及联系电话		曹晶 8238518		项目期		2023.1-12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84		年度资金总额:		84	
		1、财政拨款数		84		1、财政拨款数		84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4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4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2、非财政拨款数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项目入库阶段填报)				年度目标(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阶段填报)			
		对符合条件的特困人员切实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属地管理,分级负责,严格规范,高效便民,维持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质量。				对符合条件的特困人员切实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属地管理,分级负责,严格规范,高效便民,维持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84万元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84万元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人数	≥110人	数量指标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人数	≥110人	
				足额发放基本生活费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基本生活费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按期发放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弱势群体生活质量有所提升	优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弱势群体生活质量有所提升	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特困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特困人员满意度	≥95%	

注:具体填报要求参照《宁安市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							
主管部门		宁安市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宁安市民政局							
填表人及联系电话		关蕊 0453-8235227		项目期		2023.01.01—2023.12.3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		年度资金总额:		1.5	
		1、财政拨款数		1.5		1、财政拨款数		1.5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5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其中:①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5 ②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非财政拨款数				2、非财政拨款数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项目入库阶段填报)				年度目标(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阶段填报)				
	为群众提供服务,提高群众满意度,打造服务型政府,做到经常入户走访,了解困难群众的实际生活情况,做好统计核实工作。				为群众提供服务,提高群众满意度,打造服务型政府,做到经常入户走访,了解困难群众的实际生活情况,做好统计核实工作。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经济成本	公务用车费用		1.5万元	经济成本	公务用车费用		1.5万元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里程数		≥10000.00公里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里程数		≥10000.00公里
		质量指标	业务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业务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8%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保障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保障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为群众提供服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为群众提供服满意度		≥98%	
注:具体填报要求参照《宁安市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									

附2-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宁安市民政局		
年度总体目标		更好的完成民政工作，提升服务效率，提高服务质量，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1：为困难群众提供帮助、补贴，实现应保尽保。		
		任务2：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享受补贴人次	应保尽保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各类项目合格率	≥10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各类项目完成率	≥95%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民政服务质量整体提升	优	
		指标2：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办事群众满意度	≥90%	
		指标2：政策知晓率	≥90%	
			

第三部分 宁安市民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宁安市民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宁安市民政局收入总预算6724.7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减少1489.3万元，下降18.13%，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动态管理。支出总预算6724.75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1489.3万元，下降18.13%，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动态管理。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民政局收入预算6724.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724.75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民政局支出预算6724.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0.43万元，占5.95%；项目支出6324.33万元，占94.05%。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民政局财政拨款收入预算6724.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724.7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724.75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92.6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9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1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89.3万元，下降18.13%，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动态管理。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民政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724.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0.43万元，项目支出6324.33万元。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1.2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25万元，增加1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336.1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67.89万元，下降58.19%，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5.5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4.21万元，下降60.89%，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8.4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3万元，增长5.30%，主要原因是保险基数上调。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37.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3.05万元，增长164.64%，主要原因是实际孤儿数量填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208.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8.4万元，增长38.93%，主要原因是实际老年人数量填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829.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万元,增长3.62%,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的动态管理。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1609.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33.33万元,增长179.50%,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的动态管理。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1925.1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05.18万元,增长270.23%,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的动态管理。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98.3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3万元,增长48.94%,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的动态管理。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0万元,增长5.00%,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的动态管理。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18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2.00万元,增长475.00%,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的动态管理。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138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61.00万元,增长527.73%,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的动态管理。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4.3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9万元,下降5.04%,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的动态管理。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18.7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2万元，增长2.29%，主要原因是保险基数上调。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0.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5万元，增长27.78%，主要原因是保险基数上调。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3.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2万元，增长0.15%，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上调。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民政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00.4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80.50万元，公用经费19.92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262.9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4.42万元，下降22.06%，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43.3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1.79万元，下降72.06%，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5.6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3.4万元，下降85.44%，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18.4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6.52万元，下降75.37%，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

8.7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6.73万元，下降75.40%，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0.2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85万元，下降78.70%，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13.1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3.07万元，下降76.58%，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85万元，下降56.20%，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7.9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元，增长0%。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2.6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69万元，下降71.40%，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0.0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0万元，下降80%，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6.2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59万元，下降20.36%，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17.9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25万元，下降28.76%，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十四)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 医疗费补助(款) 10.01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6.67万元, 增长199.70%, 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 宁安市民政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6324.33万元。

(一)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 办公费(款) 21.25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3.75万元, 下降15%, 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压缩公用经费。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 印刷费(款) 0.35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35万元, 增长100%, 主要原因是部门支出经济分类变更。

(三)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 专用燃料费(款) 1.50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增长0%, 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持平。

(四)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 救济费(款) 6111.83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980.42万元, 增长19.11%, 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两项补贴预算项目名称变更及部门支出经济分类变更。

(五)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 189.40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760.6万元, 下降80.06%, 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两项补贴预算项目名称变更及部门支出经济分类变更。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 宁安市民政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4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原因是无公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4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殡葬服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1.2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75万元，下降1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公用经费。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宁安市民政局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宁安市民政局固定资产金额343768.55万元，其中：房屋1928.6平方米，车辆17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部门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民政局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5个，涉及预算金额6324.33万元。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宁安市民政局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为更好的完成民政工作，提升服务效率，提高服务质量，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完成为困难群众提供帮助、补贴，实现应保尽保。等2项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享受补贴人次实现应保尽保；各类项

目合格率达到100%；各类项目完成率达到95%；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民政服务质量整体提升；办事群众满意度达到90%；政策知晓率达到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2.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4. 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6. 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反映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反映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 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15.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16.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